

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投资标的：应流燃气轮机部件创新中心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，注册资本人民币 5,000 万元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为了推进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应流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战略经营规划，瞄准国际领先重型燃气轮机核心热部件先进制造技术，加快先进燃气轮机高温合金核心热部件及关键材料的研究开发，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应流燃气轮机部件创新中心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应流深圳”）。近日，应流深圳已经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，并领取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。

根据本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须经有关部门批准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应流燃气轮机部件创新中心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300MA5GUF9D9K
- 3、注册资本：5,000 万元
- 4、经营范围：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新材料技术研发。
- 5、成立日期：2021 年 06 月 22 日

6、住所：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福强社区深南中路 2068 号华能大厦 3504

7、法定代表人：杜应流

8、股东的出资方式：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5,000 万元，持有其 100%的股权。

9、董事会及管理层人员安排：公司不设董事会，设一名执行董事；公司不设监事会，设一名监事；公司设经理一名，由股东聘任或者解聘。

三、本次投资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成立应流深圳，是公司围绕“十四五”重大需求推动价值链延伸战略的重要举措，旨在配合国家能源装备领域重大战略，加快能源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，力求保障关键技术装备产业链供应链安全，开发先进重型燃气轮机核心热部件及关键材料。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投资设立应流深圳，可能将面临政策变化、市场竞争、经营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。公司将持续跟进投资进展情况，并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